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1月14日至2025年02月13日止。

第 7685297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2月19日

商 标

YESEAR

申 请 人 邹芳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一路1006号德业新城花园1座29D房

代理机构 知恒（河南）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智能手机用套；智能手机用壳